

##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减持公司股份累计达到 1%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监事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公司股份累计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2），经公司事后审核发现披露内容有误：董事齐广田先生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减持公司股份 120 万股，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监事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中漏计该笔减持数量；公司在 2019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减持公司股份累计达到 1%的公告》中错误加入该笔减持数量。现更正如下：

一、董事齐广田先生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减持公司股份 120 万股，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监事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中漏计该笔减持数量。

（一）原公告披露为：

近日，公司接到董事齐广田先生、监事薛萍女士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齐广田先生自 2019 年 5 月 24 日至 2019 年 6 月 26 日通过集中竞价共计减持股份 4,84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9995%）；薛萍女士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 63,44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31%）。齐广田先生、薛萍女士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

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内，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齐广田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5月24日	5.29	1,200,000	0.2478%
		2019年6月25日	5.32	870,000	0.1796%
		2019年6月26日	5.49	2,770,000	0.5721%
合 计				4,840,000	0.9995%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前已发行的股份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薛萍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6月25日	5.32	63,441	0.0131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前已发行的股份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齐广田	合计持有股份	98,910,841	20.4268	94,070,841	19.42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727,710	5.1067	19,887,710	4.1072
	有限售条件股份	74,183,131	15.3201	74,183,131	15.3201
薛萍	合计持有股份	313,762	0.0648	250,321	0.051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441	0.0162	15,000	0.00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5,321	0.0486	235,321	0.0486

(二) 现更正为:

近日,公司接到董事齐广田先生、监事薛萍女士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齐广田先生自2015年6月12日至2019年6月26日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共计减持股份6,040,000股;薛萍女士于2019年6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63,44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131%)。齐广田先生、薛萍女士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内,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齐广田	大宗交易	2015年6月12日	27.57	1,200,000	0.49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5月24日	5.29	1,200,000	0.25
		2019年6月25日	5.32	870,000	0.18
		2019年6月26日	5.49	2,770,000	0.57
合计				6,040,000	1.49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前已发行的股份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薛萍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6月25日	5.32	63,441	0.0131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前已发行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齐广田	合计持有股份	56,150,467	23.15	94,070,841	19.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87,617	3.01	19,887,710	4.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8,862,850	20.15	74,183,131	15.32
--	---------	------------	-------	------------	-------

注：“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是指2015年6月12日前所持股份，在6月12日减持后，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8股；“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是指2019年6月26日后所持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薛萍	合计持有股份	313,762	0.0648	250,321	0.051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441	0.0162	15,000	0.00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5,321	0.0486	235,321	0.0486

二、2019年11月2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减持公司股份累计达到1%的公告》中错误加入该笔减持数量。

(一)原公告披露为：

近日，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董事齐广田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2015年6月12日减持120万股、2019年11月20日减持432万股、2019年11月21日减持225万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达到1%，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备注
齐广田	大宗交易	2015年6月12日	27.57	120	0.49	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42,514,000股比例
		2019年11月20日	3.14	432	0.89	占当前公司总股本484,219,953股比例
		2019年11月21日	3.12	225	0.46	占当前公司总股本484,219,953股比例

注：公司股本变动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权益分配所致。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前已发行的股份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齐广田	合计持有股份	56,150,467	23.15	87,500,481	18.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87,617	3.01	13,317,350	2.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48,862,850	20.15	74,183,131	15.32

注：“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是指 2015 年 6 月 12 日前所持股份，“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是指 2019 年 11 月 22 日后所持股份。

### （二）现更正为：

近日，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董事齐广田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2019 年 11 月 20 日减持 432 万股、2019 年 11 月 21 日减持 225 万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达到 1%，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齐广田	大宗交易	2019 年 11 月 20 日	3.14	<b>4,320,000</b>	<b>0.892</b>
		2019 年 11 月 21 日	3.12	<b>2,250,000</b>	<b>0.465</b>
合 计				<b>6,570,000</b>	<b>1.357</b>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前已发行的股份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齐广田	合计持有股份	<b>94,070,841</b>	<b>19.43</b>	87,500,481	18.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887,710	4.11	13,317,350	2.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74,183,131	15.32	74,183,131	15.32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以及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传递过程中管理、审核的工作力度，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避免类似问题出现。

特此公告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5日